

**神州优车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实施 201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后**  
**调整股票发行方案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的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神州优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6 年 10 月 1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、于 2016 年 11 月 1 日召开 2016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神州优车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〉的议案》。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、于 2016 年 10 月 8 日召开 2016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》。

### 一、本次股票发行方案

根据本次股票发行方案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发行”），本次发行股票价格区间为人民币 50.00 元/股-51.00 元/股，本次发行数量不超过 196,078,431 股（含 196,078,431 股），预计募集资金不超过 10,000,000,000.00 元（含 10,000,000,000.00 元）。公司在董事会决议日至股份认购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如有派息、送股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、除息事项，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、发行数量将作相应调整。

## 二、本次权益分派实施方案

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》，拟以总股本 756,341,266 股为基数，以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0 股。

上述方案已由公司 2016 年 10 月 8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## 三、本次权益分派实施情况

2016 年 10 月 12 日，公司披露了《201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22），以总股本 756,341,266 股为基数，以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0 股。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 2016 年 10 月 19 日，除权除息日为 2016 年 10 月 20 日。截至目前，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成。

## 四、本次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调整说明

鉴于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已经实施完毕，根据公司《股票发行方案》的规定，董事会对本次发行价格区间和发行数量作相应调整，具体调整如下：

### 1、调整发行价格区间

本次发行价格由人民币 50.00 元/股-51.00 元/股调整为人民币 16.67 元/股至 17.00 元/股。计算公式如下：

$$P1=P0/(1+N)$$

其中，P1 为调整后本次股票发行价格；P0 为调整前本次股票发

行价格；N 为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。

## 2、 调整发行数量上限

发行价格区间调整前，本次发行数量不超过 196,078,431 股（含 196,078,431 股）。发行价格区间调整后，本次发行数量不超过 588,235,293 股（含 588,235,293 股）。计算公式如下：

$$Q1=Q0*(1+N)$$

其中，Q1 为调整后本次股票发行数量上限；Q0 为调整前本次股票发行数量上限；N 为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。

特此公告。

神州优车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11 月 2 日